

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一、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

2022 年，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。监事列席了 2022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并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会议，认为：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，未出现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地监督，认为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，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。

二、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。

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。

3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、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、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、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、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。

4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。

5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。

6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 2022 年

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。

三、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公司财务情况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，根据检查结果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经检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和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、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地检查和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内控机制健全、财务状况良好。2022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、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、资产置换情况

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，未发生重大债务重组、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，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4、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情况。

5、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6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执行情况

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并督促公司按照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要求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，2022 年度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执行情况良好，未违反上述制度的规定，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、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

2023 年本届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恳履行职责，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。

1、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，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，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，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。

3、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。

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